

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随双随机办〔2025〕3号

关于印发《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5 年度 “综合查一次”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 计划》的通知

各县、市、区人民政府，随州高新区管理委员会，市级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（以下称双随机抽查）工作部署，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，提升监管效能，打造一流营商环境，现将《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5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坚持对标上级要求，认真执行抽查工作计划。各地、各部门要按照规范涉企检查的要求，严格执行市级年度抽查计划，确需增加和调整抽查计划的，要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并公示。本抽查计划应纳入湖北省“互联网+监管”双随机

一公开监管平台内实施，不得“平台外操作”。

二、坚持系统思维，统筹安排本地区本部门抽查检查计划。各地市场监管局要结合本地实际，聚焦民生关注热点，坚持问题导向，统筹制定本辖区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年度计划。加强区域内、系统内双随机抽查的统筹协调，积极推动多级联动、跨区域联合抽查、“综合一次查”“一业一查”等监管创新，切实减少涉企监督检查频次，减轻企业负担，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三、坚持规范有序，严格执行双随机抽查程序标准。认真落实省政府和市政府关于双随机抽查的制度规定，严格行政检查标准、程序，规范有序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，防止逐利检查、任性检查。持续动态调整、实时更新“一单两库”，扩大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参与单位和实施领域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最大限度减少对经营主体不必要的干扰。

四、坚持争创一流，提升双随机抽查的精准性和有效性。加强双随机抽查和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的衔接融合，对低风险企业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对高风险或有不良信用记录的企业依法加大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实施差异化、精准化监管。依法做好后续监管衔接，强化检查结果部门间互认，推动“守信联合激励，失信联合惩戒”。

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3月20日



随州市市场监管领域 2025 年度“综合查一次”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实施时间	实施层级及牵头科室、单位
1	工程咨询单位抽查	1.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抽查	工程造价咨询企业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%-3%（全市≥2 家）	市资源建设局所属建筑市场管理站	市发改委投资科	4—11 月	市级
2	学校办学情况抽查	2.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（理科实验室仪器设备）检查	中小学校	根据实际情况确定	市电化教育馆	市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督科	3—10 月	市级
		3. 校外培训违规培训行为、预收费、机构安全等情况检查	全市面向 3 周岁以上学龄前、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5%	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	市市场监管局价监科	暑假	市、县级
3	影剧院、录像厅（室）、游艺厅（室）、舞厅、音乐厅经营卫生情况抽查	4. 游艺厅（室）、舞厅、音乐厅取得、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	游艺厅（室）、舞厅、音乐厅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文旅部门	公安、卫健、消防等部门	全年	县级开展，市文旅局指导
4	宾馆、旅店监督抽查	5. 宾馆、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	各类宾馆、旅店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市公安局治安支队	市卫健委综合监督科、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理中心）	11 月底前	市级；每半年开展一次
		6. 宾馆、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	各类宾馆、旅店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公安部门治安支队	住新、卫生健康、市场监管、消防救援部门	11 月底前	县级；每季度开展一次
5	企业年度报告抽查	7.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	各类企业年报信息（根据商务部、市场监管总局要求，外商投资信息中的初始、变更信息纳入抽查范围）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0.5%	市场监管部门	人社、商务等部门	全年	县级，市市场监管局信用科指导
6	车用油品质量监管	8. 重点区域车用油品质量抽查监测	车用油品生产、销售、运输、储存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	市场监管部门	生态环境、商务等部门	4—9 月	县级开展，市市场监管局产品质量监管科指导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实施时间	实施层级及牵头科室、单位
			企业	体不低于 3%				
7	机动车销售企业监管	9. 机动车环保信息公开检查	机动车销售企业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5%	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科	市商务局消费促进科	3—11 月	市级
8	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测情况抽查	10. 机动车（尾气排放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持续情况检查	机动车（尾气排放）检验检测机构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5%	市市场监管局认检科	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环境科	5-11 月	市、县级
9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14. 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8%	市公安局内保支队	市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科、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置中心）	全年	市、县级；以市、州或县（市、区）为主体自行组织实施，省级督导
10	爆破作业单位抽查	15. 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的检查 16. 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17. 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	民爆物品生产单位、销售单位、爆破作业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3%	市公安局治安支队	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置中心）、市气象局政策法规科、市资源建设局自然资源保护和征地服务中心	11 月底前	市、县级；以市、州或县（市、区）为主体自行实施，省级督导
11	道路交通運輸行业监管	18. 交通运输产品质量监督检查	交通运输工程建设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5%	市交通运输局建设管理科	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置中心）	3—11 月	市级
12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19. 饲料、添加剂监督检查 20. 农药监督检查	饲料和添加剂生产企业、经营企业 农药生产者、经营者，农药登记试验单位	采用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 采用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市畜牧兽医中心、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 市蔬菜事业发展中心、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	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置中心） 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置中心）	3—11 月 2—12 月	市级 市级
13	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抽查	21.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	在我国境内外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、实验、生产、加工、经营和进口、出口活动的单位个人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市农业农村局科教科、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	市生态环境局土壤和自然生态科、随州海关查检科	3-11 月	市、县级
14	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	22.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	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	市水产事业发展中	市市场监管局合同科	3-11 月	市、县级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实施时间	实施层级及牵头科室、单位
	利用活动的检查	动的监督检查	制品的事业单位、企业、社会组织、个人	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心、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			
15	消防产品检查	23.使用领域消防产品的检查	新投用的建设工程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市消防救援支队综合指导科	市资源建设局所属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、市住新局所属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	3—11 月	市、县级
16	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	24.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的检查	工贸重点行业（钢铁、铝加工-深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4%	市应急管理局综合执法支队	市经信局企业发展科	3—9 月	市级
		25.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设置、落实情况的检查	井铸造、粉尘涉爆、有限空间）企业					
		26.工业企业职业健康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	存在粉尘、化学毒物、噪声危害因素浓（强）度超标且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工业企业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市卫健委职业健康科	市人社局工伤保险科、市社保服务中心	全年	市、县级
17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检查	27.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的检查	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文旅部门	公安、税务等部门	全年	县级开展，市文旅局指导
18	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的检查	28.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	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文旅部门	消防部门	全年	县级开展，市文旅局指导
		29.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、消防情况的检查						
19	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检查	30.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	艺术品经营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文旅部门	市场监管等部门	全年	县级开展，市文旅局指导
20	旅行社行业监管	31.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	旅行社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文旅部门	市场监管等部门	全年	县级开展，市文旅局指导
		32.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						
21	通过网络经营	33.通过网络经营	通过网络经营	采用企业信用	文旅部门	市场监管等	全年	县级开展，市文旅局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实施时间	实施层级及牵头科室、单位
	营旅行业务抽查	旅行社业务抽查	营旅行社业务的企业及平台	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		部门		指导
		34.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网站抽查	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的网站					
22	汽车市场监管	35.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	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市商务局消费促进科	市生态环境局固废和核与辐射监管科、市经信局经济运行科、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置中心）	8—10 月	省级组织抽选，并具体实施
23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监督检查	36.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	单用途商业网预付卡发卡企业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市商务局市场体系和秩序科	市市场监管局消保科	7—11 月	市级
24	房地产市场监督执法检查	37. 房地产市场（物业服务质量）监督执法检查	专业化物业管理住宅小区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0.5%	市住新局所属房产市场管理所	市市场监管局广告科、价监科	全年	市级
25	建筑市场监管执法检查	38. 建筑市场监管执法检查	建筑市场从业单位（在建工程）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%	市资源建设局所属建筑市场管理站、市住新局所属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（负责市政工程专业领域）	市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科	全年	市、县级
		39. 建筑市场、竣工验收及消防情况的检查	建筑市场从业单位（房屋市政工程）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0.5%	市资源建设局所属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、市住新局所属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（负责市政工程专业领域）	市消防救援支队防火监督科	全年	市、县级
26	燃气经营执法检查监督检查	40.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41. 燃气经营执法检查监督检查	城镇燃气经营企业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3%	市住新局所属重点项目服务中心（市燃管办）	市市场监管局特设科、市消防救援支队防火监督科	全年，每季度不少于一次。	市级
27	涉嫌税收违法	42. 涉嫌税收违法	涉嫌税收违法	采用企业信用	市税务局	市市场监管	全年	市级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实施时间	实施层级及牵头科室、单位
	法当事人的抽查	的纳税人、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	法当事人	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稽查局	局（应急处理中心）		
28	常压液体危险货物从业单位监督检查	43. 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检查	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5%	市市场监管局认检科	市交通局	全年	市、县
29	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	44. 对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	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注册生产、加工、存放企业 出境竹木草制品生产加工企业 出口商品生产企业 出口备案食品生产企业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 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2% 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 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0.4%	随州海关查检科	市税务局稽查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理中心）	全年	市级
30	劳动用工监管	45. 各类用人单位招用工、工资支付、参保缴费等情况的检查	各类用人单位、建筑施工项目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0.5% 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市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科	市人社局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、市社保服务中心、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理中心）	3-10 月	市、县级
31	国家常规统计调查、部门统计调查、地方统计调查	46.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以及统计数据质量情况检查	统计调查对象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%	市统计局法规科	发改、商务、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理中心）	1—11 月	省、市、县三级共同执行
32	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检查	47. 对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行政检查	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 10%	市气象局	市资源建设局所属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、市住新局所属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站	9-10 月	市级，说明：此项抽查未纳入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，作为专项治理项目实施。
33	水路、港口、交通运输行	48. 对水路运输经营者经营资质保	长江干线省际水路运输	长江干线 6 个片区全年全覆	市交通运输局港航	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理中心）	第 1 期，2-3 月；第	市级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实施时间	实施层级及牵头科室、单位
	业监管	持情况的检查	企业、长江干线水路运输辅助业企业、网络货运平台企业	盖，原则上每个片区不少于4家企业(湖北片区检查对象根据工作安排统筹确定)	海事科		2期，8-9月	
34	体育经营行业监管	49.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检查	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≥50%	文旅部门	卫生健康、应急管理、市场监管等相关部门	全年	县级开展，市文旅局指导
35	典当行监督检查	50. 企业典当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 51. 典当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擅自变更登记事项情况的检查 52. 典当企业法人股东存续情况的检查 53. 典当企业虚假出资、抽逃资金情况的检查	典当行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总体不低于10%	市政府办金融三科	市市场监管局（应急处置中心）	全年	市级
36	养老机构监督检查	54. 养老机构建筑设计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情况检查 55. 养老机构消防设施设备和消防安全管理情况检查 56. 养老机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57. 养老机构食品安全情况抽查 58. 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及安全检查	全市备案登记养老机构	采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确定抽查比例，市级总体不低于10%，县级总体不低于30%	市民政局养老服务科	市资源建设局所属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、市消防支队、市场监管局（特设科、食品经营科）	11月底前	市、县级